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16年4月11日通过邮件方式通知所有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张书林先生、李元东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监事姜涛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李黎明女士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严格监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15年度有关详细财务数据请见公司于2016年4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2015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5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25,570,281.86元**，当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2,557,028.19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9,550,185.67元**。

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成长发展阶段，为持续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9,646.686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823,343.4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需要，也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与公司的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

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5年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等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